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重点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总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67,305.1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2.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3,566.81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亏 48.46%。润滑油产品销售 39,299.67 吨，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产品销售 323,950.55 吨，冷却液产品销售 108,331.95 吨，车用养护品销售 15,148.42 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销售 178,287.23 吨，合计总销售 665,017.82 吨。

二、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4 年，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共计召开了 15 次会议、审议了 57 项议案。会议讨论如下议案并作出决议：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的议案
2024 年 1 月 1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1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收购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并对其增资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签署<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024 年 4	第四届董事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月 25 日	会第十九次会议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8、《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8、《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9、《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20、《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2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2、《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3、《关于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4、《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25、《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2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7、《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1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
2024 年 6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2024 年 9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增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
2024 年 9 月 3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修订发行境外上市股份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发行境外上市股份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现行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现行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调整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10	第四届董事	1、《关于确定公司 H 股全球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及在香港联交

月 14 日	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所上市的议案》 2、《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框架协议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聘用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1、《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 2、《关于制订<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上述会议中，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等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运行。

2、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了 7 次股东会，分别是 6 次临时股东会和 2023 年年度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成员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进行运作，认真开展工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决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四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5、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

6、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4 年，公司积极做好监管机构、股东、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工作。通过开展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调研接待、上证 E 互动、

电话交流等多种形式的互动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传递公司发展信息，强化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

三、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紧紧围绕既定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认真实施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推进公司持续快速协调发展。

1、督促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的执行，完成年度目标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管理层落实既定的经营指标，围绕公司制定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落实各项考核管理机制，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的达成，组织好整个企业的生产协同、组织协同、管理协同，推进公司持续快速协调发展，真正发挥效益，不断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2、提升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会会议，确保合法合规，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强化董事会下属提名、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建设，更好发挥其职能；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启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认真筹划公司经营计划和重大事项，推进股权激励等项目落地实施；加强董事履职培训，提升董事会履职规范性和有效性。

3、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公司规范运作的透明度。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继续本着公平、公开、守信的原则，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

4、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合理利用募集资金

公司将合理审慎地进行资金的分配和使用，按计划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认真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实现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

5、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从各维度创新性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和维护工作，通过业绩说明会、机构调研会议、投资者热线电话及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结合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需要，通过多种方式搭建资本市场与公司沟通的桥梁，保证投资者与公司的沟通渠道畅通、多样，传递公司价值，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认真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会，确保会议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